

教育部副部长：

要让孩子嘴里抢食的人身败名裂

本报综合消息 教育部副部长鲁昕近日透露，要加快建立实名制学生信息管理系统，希望今年把实名制管理要求落实到每所试点学校和每个享受补助的学生，最大限度地保证每一个享受补助的学生不被遗漏，每一笔补助资金不被冒领，“任何人都不能打孩子的主意，要让那些从孩子嘴里抢食的人身败名裂”。

鲁昕是在全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2013年春季视频调度会上透露这一信

息的。她说，实施这项民生工程一年多来，全国有超过1/3的县实施了营养改善计划，超过1/4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享受营养补助政策。每天有超过3000万名的中小学生要吃营养餐。

她承认，营养改善计划从最贫困地区起步，是一件好事——计划内容好、起点选择好，抓住了关键处和薄弱点；但也是一件难事——699个国家试点县都集中在困难地区，贫困面

大、贫困程度深，基础薄弱，不少学校交通闭塞，食品采购困难，供餐条件简陋。目前，少数地方在计划实施期间还存在一些问题，如简单化操作，供餐模式单一，地方资金不配套，管理跟不上，食品安全事件时有发生。

鲁昕希望各地能扎实做好2013年的营养改善计划工作。首先要将中央食堂建设资金落实到每一个具体建设项目。学校食堂建设要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定。她强调，学校食堂

既要严禁搞超标准、豪华建设，也不能“撒胡椒面”，都建设“小饭房”。

国家试点地区争取在2013年年底前、其他地区争取在2015年前，基本完成农村学校食堂建设任务。届时，除少数交通不便的教学点和规模较小的村外，一般应通过学校食堂向学生供应完整午餐。学校食堂则要坚持“公益性”和“非营利性”原则。

(原春琳)

我市部署校园安全工作严防学生溺水

危险水域 要设警示牌、隔离带或防护栏

□晚报记者 宋凤

本报讯 由于目前天气转暖，学生户外活动增多，加上高考临近，学生压力较大，各类学校进入安全事故高发期。为此，5月8日上午，市教育局专门召开全市校园安全工作会，要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学生安全。

市教育局要求全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积极协调当地有关部门和乡镇，加强重点水域安全管理，开展学生上下学途经经常活动及周边安全隐患排查巡查，及时在危险路段及水域设置安全警示标牌、安全隔离带、防护栏，提前消除溺水隐患。各中小学要立即对全体学生集中进行一次防溺水安

全教育，教育学生做到：不在无成人带领下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同学结伴游泳，不到无安全保障的水域游泳，不在上下学途中下水玩耍，学会基本的自护自救方法。并召开家长会，通过《致家长的一封信》，增强家长的安全意识和监护人的责任意识。

另外，市教育局要求各县(市、区)教体局要按照省、市有关精神，认真贯彻落实《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校车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对符合条件的接送学生车辆抓紧时间审批，纳入政府有关职能部门规范管理；对不符合条件的接送学生车辆予以取缔，严查不合格车辆接送学生，确保学生上下学途中的人身安全。

我市隆重表彰 十大杰出(优秀)青年

□晚报记者 张燕

本报讯 5月8日上午，周口市十大杰出(优秀)青年暨共青团系统表彰大会在市委党校隆重举行，大会对在周口发展中作出突出贡献、成为青年优秀楷模的王立新等先进青年代表进行了表彰。

据了解，此次“周口市十大杰出(优秀)青年”评选活动由市委宣传部、团市委、市文明办、周口报业传媒集团、市青联联合举办，之前我市已经举办了四届。

当日，大会授予王立新等10名同志“周口市十大杰出青年”荣誉称号、本报记者杜少华等10名同志“周口市十大优秀青年”荣誉称号，于健等10名同志“周口市青年十大

行业之星”荣誉称号。据介绍，这些先进青年代表来自我市各条战线，是经过基层推荐、组委会审查评议、公示考察等最终评选出来的。

在颁奖现场，十大杰出青年代表向与会人员讲述了自己的奋斗历程和工作成果，他们追求理想、爱岗敬业、甘于奉献、自强不息的精神感动和鼓励着身边的人。从发言台下来的周口市公安局七一路派出所交管巡防大队大队长王立新激动地说：“我们都是来自各个岗位的平凡青年，都在自己的岗位上做着本职工作，今天被评上‘周口十大杰出青年’是我的荣幸，我深知保持这份荣誉比获得这份荣誉责任更艰巨……”

最后，大会还对先进团委、团组织、模范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进行了表彰。

4月份各类自然灾害致全国268人死亡

民政部、国家减灾委员会办公室5月8日发布4月份中国自然灾害损失情况：

2013年4月份，我国
暴雨自然灾害造成

受灾：5270.2万人次

死亡：268人

失踪：21人

紧急转移安置：94.2万人次

农作物受灾面积：5360.4千公顷

房屋倒塌：8000余间

直接经济损失：370.6亿元

由于四川芦山“4·20”7.0级强震灾害尚未完全平定，房屋倒塌和经济损失情况未计入此次统计数据中。

交通运输部拟规定：

经营性公路收费期限不得超25年

本报综合消息 据交通运输部网站消息，交通部近日组织起草《收费公路管理条例(修正案征求意见稿)》，并开始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条例》拟规定，经营性公路的收费期限，按照收回投资并有合理回报的原则确定，最长不得超过25年。

(中新)

逾期未参加年检

我市560家企业营业执照被吊销

□晚报记者 徐松

本报讯 5月8日，市工商局通过官方网站向社会公布，我市鹿邑县雅克贝尔纸业有限公司、河南元辰生物能源有限公司等560家企业因逾期未参加年检，被吊销营业执照，停止一切经营活动。

2011年度企业年检工作结束后，市工商局发现我市共有560家企业逾期未参加年

检，其中，鹿邑县就有276家企业未参加年检。对此，工商执法人员通过电话联系、上门催检、利用红盾外网发出催检公告，但是这些企业仍未按时到工商部门办理年检，也未陈述理由。市工商局遂依法吊销这560家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

此项处理，标志着这560家企业应立即停止经营活动，否则将被视为无证无照违法经营。

线索提供 崔健

广告